

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以下简称市经济信息委)为重庆市人民政府组成部门,是重庆市国民经济综合行政管理部门。主要职责是:1.负责拟定全市工业和信息化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工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和工业园区管理;负责监测分析工业和信息产业经济运行态势;负责煤、电、工业用油、气、运和重要物资的平衡调度以及工业品和重要物资运输的协调平衡;负责推进重大工业项目的引进;负责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负责统筹推进信息化建设;负责组织协调工业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负责工业物流运输协调及通道建设等。2.负责研究制定并组织实施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战略、规划;负责分析和监测全市中小企业、乡镇企业、非公有制经济的经济运行;负责中小企业维权投诉和减轻负担;负责推进小企业创业基地、楼宇产业园、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负责指导全市农产品加工业发展;负责指导中小企业的技术创新、人才建设和信息化建设;负责指导和推动中小企业融资;负责推动中小企业国内外合作及市场开拓;负责指导区县中小企业局招商引资等。3.负责监测无线电台(站)是否按照规定程序和核定的项目工作;负责查找无线电干扰源和未经批准使用的无线电台

（站）；负责测定无线电设备的主要技术指标；负责检测工业、科学、医疗等无线电设备的无线电波辐射等。4.负责培养企业经营管理人才；负责培训技术技能人才等。5.负责建设管理中小企业信息网络；负责提供中小企业发展信息咨询和信息技术服务；负责开展项目论证评估等。

（二）机构设置。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渝办发〔2009〕293号）精神，内设37个职能处室，包括办公室、企业处、政策法规处、经济运行局、规划与投资处、产业政策处、科学技术处、审计处、工业园区处、生产服务处、外经外事处、环境和资源综合利用处、汽车工业处、材料工业处、装备工业处、消费品工业处、食品工业处、化工工业处、医药产业处、工业安全综合处、电子制造业处、无线电管理局、教育培训处、组织干部处等。

（三）单位构成。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18年度决算编制的二级预算单位共4个，主要包括市中小企业发展指导局、市无线电监测站、市企业管理学校、市中小企业发展服务中心。

（四）机构改革情况。按照《中共重庆市委 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重庆市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渝委发〔2018〕53号）要求，我委2018年启动机构改革。2019年4月，中共重庆市委办公厅、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调整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的通知》

（渝委办发〔2019〕48号），我委按照通知规定的机构设置，对内设机构及工作人员进行了重新调整。因此，根据本部门2018年末财政财务管理实际，2018年度决算仅反映改革前有关情况。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本部门2018年度收入总计190,335.33万元，支出总计190,335.33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98,514.58万元、增长107.29%，主要原因是2018年将中欧班列补助、国际物流通道奖补等物流专项资金、智博会专项资金列入收支，同时调增无线电频率占用费专项资金。本部分的收入总计包括收入合计、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年初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包括本年支出合计、结余分配、年末结转和结余。

2.收入情况。本部门2018年度收入合计188,454.99万元，较上年决算增加116,746.76万元，增长162.81%，主要原因是新增2018年将中欧班列补助、国际物流通道奖补等物流专项资金、智博会专项资金收入，同时调增无线电频率占用费专项资金。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85,613.74万元，占98.49%；事业收入1,188.31万元，占0.63%；其他收入1,652.94万元，占0.88%。此外，年初结转和结余1,880.34万元。

3.支出情况。本部门2018年度支出合计185,848.2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95,568.62万元，增长105.86%，主要原

因是新增 2018 年将中欧班列补助、国际物流通道奖补等物流专项资金、智博会专项资金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11,643.31 万元，占 6.26%；项目支出 174,204.97 万元，占 93.74%。此外，结余分配 37.82 万元。

4. 结转结余情况。本部门 2018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4,449.2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920.12 万元，增长 190.97%，主要原因是结转无线电频率占用费专项资金、中央下达的化学品等项目资金和其他市级部门划转的安全生产技术规范等项目资金。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 收入情况。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85,613.7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5,232.07 万元，增长 163.72%。主要原因是新增 2018 年将中欧班列补助、国际物流通道奖补等物流专项资金、智博会专项资金收入，同时调增无线电频率占用费专项资金。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02,842.84 万元，增长 124.25%。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中欧班列补助、国际物流通道奖补等物流专项资金、智博会专项资金。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79.21 万元。

2. 支出情况。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83,736.0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5,156.69 万元，增长 107.43%。主要原因是新增 2018 年将中欧班列补助、国际物流通道奖补等物流专项资金、智博会专项资金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00,965.19

万元，增长 121.98%。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中欧班列补助、国际物流通道奖补等物流专项资金、智博会专项资金。

3.结转结余情况。本部门 2018 年度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56.8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228.14 万元，增长 519.73%，主要原因是结转无线电频率占用费专项资金。

4.比较情况。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9.00 万元，占 0.09%，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59.00 万元，主要原因是市财政追加 2018 年度中央在渝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助资金。

(2) 教育支出 325.25 万元，占 0.18%，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6.66 万元，增长 5.40%，主要原因是调增学历教育及中小企业培训项目资金。

(3)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2,985.14 万元，占 1.62%，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283.35 万元，增长 75.41%，主要原因是市财政追加 2018 年度企业三类人员生活医疗补助资金和 2017 年度抚恤金、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等清算费用。

(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42.18 万元，占 0.30%，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28 万元，下降 0.05%，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相应调减医疗保障支出。

(5) 节能环保支出 1,878.60 万元，占 1.02%，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878.60 万元，主要原因是市财政年中追加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及运营奖励资金。

(6) 农林水支出 5,651.80 万元，占 3.08%，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501.80 万元，增长 9.74%，主要原因是调增农产品加工专项资金。

(7) 交通运输支出 134,767.14 万元，占 73.35%，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34,767.14 万元，主要原因是市财政追加中欧班列补助、国际物流通道奖补等物流专项资金。

(8)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4,119.76 万元，占 18.57%，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40,522.44 万元，下降 54.29%，主要原因是调整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用于转移支付，同时市财政收回剩余结转资金。

(9) 金融支出 2,881.35 万元，占 1.57%，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2,881.35 万元，主要原因是市财政追加中小企业商业价值信用贷款补偿资金。

(10) 住房保障支出 425.86 万元，占 0.23%，较年初预算数无变化。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018.7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878.7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84.25 万元，增长 11.06%，主要原因是 2018 年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工资调整增支，将平时考核、医保垫底资金等纳入预算范畴。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在职及离退休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等各项费用支出。公用经费 2,14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13.21 万元，增长

108.42%，主要原因一是公用经费不再垫支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二是办公费、邮电费、宽带租赁费等费用支出增加。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物管费、差旅费等各项费用。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本部门“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284.02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98.38 万元，下降 41.12%，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19.55 万元，增长 7.39%，主要原因一是因工作需要增加出国考察及商务洽谈活动；二是按规定更新公务用车 1 辆。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费用 115.89 万元，主要是用于推动重大项目招商、中欧班列（重庆）的货运组织及境外转拨点建设等相关工作。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减少 24.61 万元，下降 17.52%，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出国出境支出。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43.13 万元，增长 59.28%，主要原因是因工作需要增加出国考察及商务洽谈活动。

2018 年度本部门公务车购置费 27.04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无线电专业技术用车。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2.96 万

元，下降 32.4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新标准购置公务车。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27.04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更新无线电专业技术用车 1 辆。

2018 年度本部门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124.99 万元，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无线电专项检查、企业园区调研等公务活动所使用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63 万元，下降 33.34%，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车使用管理。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7.05 万元，下降 5.3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合理整合公务用车需求。

2018 年度本部门公务接待费 16.10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招商引资企业以及符合接待规定的中央和各省市相关部门。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98.30 万元，下降 85.93%，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接待支出。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43.57 万元，下降 73.02%，主要原因是加强对二级预算单位公务接待的管理。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18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19 个团组，34 人；公务用车购置 1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32 辆；国内公务接待 123 批次 1,655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9 批次，27 人。2018 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 97.30 元，车均购置费 27.04 万元，车均维护费 3.91 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2018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105.45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信息网络更新购置费等。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22.23 万元，增长 114.14%，主要原因一是公用经费不再垫支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二是办公费、邮电费、宽带租赁费等费用支出增加。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2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5 辆、应急保障用车 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辆，其他用车 5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综合执法用车。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75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4 台（套）。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2018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1,317.4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435.3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17.6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764.4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7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9.76%。主要用于采购日常办公设备，智博会、智能制造、专项审计等项目服务。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邀请第三方机构对 2017 年工业振兴资金项目、民营经济发展资金项目已完成验收项目中的部分重点支持方向类项目，2018 年工业和信息化资金项目（仅包括 2018 年第一、二批项目）中技术改造综合奖补类项目

共 130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16683 万元。对 18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4679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17 年工业振兴资金项目综合评价得分为 88.09 分，绩效评价级次为“优”；2017 年民营经济发展资金项目综合评价得分为 86.45 分，绩效评价级次为“优”。2018 年工业和信息化资金项目综合评价得分为 83.55 分，绩效评价级次为“良”。

（二）绩效目标自评结果。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市经济信息委较好完成 2018 年市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项目的工业总产值、新兴产业产值同比增长、企业两化融合发展水平指数、关键工序数控化率、数字化研发设计工具普及率、企业研发投入强度、万元工业增加值水耗下降、大宗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惠及困难企业个数、项目受益人对相关产出及影响的认可度、职工满意度等绩效指标。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 亿元，执行数为 12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持大数据智能化项目补助资金 11.2 亿元，占补助资金总额 93%；项目预计为每个企业人工成本平均节省 263 万元/年，生产效率平均提高 37.2%，产品不良品率平均降低 21.8%，产品研发周期平均缩短 12.5%，能源利用率平均提高 8.4%。

绩效目标自评具体情况见下表：

市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 年度)

| | | | | | | |
|----------|--|----------|----------|--|--------------|------------------|
| 专项(项目)名称 | 工业和信息化专项 | | | | | |
| 主管部门 | 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 | | 实施单位 | 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 |
| 项目资金(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全年预算数(A) | | 全年执行数(B) | | 执行率(B/A) |
| | | 120000 | | 120000 | | 100% |
| 年度总体目标 | 年初设定目标 | | |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
| | <p>到 2018 年底, 工业整体水平进一步提升, 工业总产值 20000 亿元。推进新兴产业快速发展, 实现新兴产业同比增长 10% 以上, 新兴产业占全市工业产值比重进一步提高; 加快人工智能和大数据产业发展, 促进企业两化融合发展水平指数提升 5% 以上; 数字化研发设计工具普及率达到 65% 左右, 关键工序数控化率达到 49% 左右。全市软件业务收入突破 1350 亿元, 同比增长 15%。规模工业实现主营业务利润率 5.8%; 规模工业研发投入强度达到 1.3%; 全市万元工业增加值水耗下降 3%, 大宗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保持在 80% 以上, 用较少能耗支撑经济较快增长。</p> | | | <p>2018 年底, 全市工业整体水平进一步提升, 完成工业总产值 20238 亿元。推进新兴产业快速发展, 实现新兴产业同比增长 15%, 新兴产业占全市工业产值比重进一步提高。加快人工智能和大数据产业发展, 企业两化融合发展水平指数达到 54; 数字化研发设计工具普及率达到 73.3%, 关键工序数控化率达到 49.6%。全市软件业务收入达 1386 亿元, 同比增长 15%。规模工业实现主营业务利润率 6.2%; 规模工业研发投入强度达到 1.35%。全市万元工业增加值水耗下降 3%, 大宗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保持在 80% 以上, 用较少能耗支撑经济较快增长。</p> | | |
| 绩效指标 | 指标名称 | 年度指标值 | 全年完成值 | 完成与否 (填是或否) |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 是否核心指标 (填是或否) |
| | 工业总产值 | 20000 亿元 | 20238 亿元 | 是 | | 是 |
| | 新兴产业产值同比增长 | 10% 以上 | 15% | 是 | | 是 |
| | 企业两化融合发展水平指数 | 47 | 54 | 是 | | 否 |
| | 关键工序数控化率 | 49% | 49.6% | 是 | | 否 |
| | 数字化研发设计工具普及率 | 65% | 73.3% | 是 | | 否 |
| | 企业研发投入强度 | 1.3% | 1.35% | 是 | | 是 |
| | 万元工业增加值水耗下降 | 3% | 3% | 是 | | 否 |
| | 大宗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 | 80% | 80% | 是 | | 否 |
| | 惠及困难企业个数 | 400 个 | 460 个 | 是 | | 否 |
| | 项目受益人对相关产出及影响的认可度 | 90% | 93% | 是 | | 否 |
| | 职工满意度 | 90% 以上 | 92% | 是 | | 否 |
| 说明 | 无。 | | | | | |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填列在本项内。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根据《关于事业单位提取专用基金比例问题的通知》（财教〔2012〕32号）规定，事业单位职工福利基金的提取比例，在单位年度非财政拨款结余的40%以内确定，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

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023-63897239